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8月16日，公司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送达各位董事。2021年8月18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此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海云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刘原、葛锐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以上议案内容及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5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以上议案内容及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